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4-069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规定,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转换公司计划未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2亿元,不超过4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8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4)。

截至2024年11月4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达到1.08%,具体如下:

- 1.回购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2.回购股份数量:6,310,8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
- 3.成交价:最高17.00元/股,最低14.84元/股;
- 4.使用资金总额:99,948,853.12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未来在下列期间内集中竞价交易回购股份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1.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3.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交易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收盘前的价格;
 - (2)不得在买入回购股份和卖出回购股份时,造成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间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4-095
债券代码:127074 债券简称:麦米转债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2019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28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5,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55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00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655,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651,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存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平安支行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611566666。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2,358.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447,642.00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11日,公司前次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2.2024年10月12日至2024年11月5日期间,公司继续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23	2024/10/24	保本	1.25%-3.0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23	2024/10/21	保本	1.05%-2.4%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16	2024/11/16	保本	1.40%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CD14-N3)	5,000.00	2024/10/26	2025/2/26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5	中国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CD14-N3)	5,000.00	2024/10/26	2025/2/26	保本	1.70%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1个、第2个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共收回本金1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为703,800.40元。到期后,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全部划至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2.除上述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措施外,2024年10月12日至2024年11月5日期间,公司暂无其他继续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 ①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财务部将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等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审慎选择和风险评估,投资风险不超预算,开立或注销理财产品专用银行账户,公司应及时与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并公告;
 - (2)公司财务部为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与相关金融监管机构签署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财务部将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办理理财产品购买手续;
 -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与公司利益不相符因素,应及时向财务总监汇报,以便公司及时制定应对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4)独立第三方、监事会等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及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财务负责人应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保本存款等),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作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资金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5.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23	2024/10/24	保本	1.25%-3.0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23	2024/10/21	保本	1.05%-2.4%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16	2024/11/16	保本	1.40%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CD14-N3)	5,000.00	2024/10/26	2025/2/26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5	中国银行	人民币定期存款(CD14-N3)	5,000.00	2024/10/26	2025/2/26	保本	1.70%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1个、第2个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共收回本金1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为703,800.40元。到期后,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全部划至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2.除上述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措施外,2024年10月12日至2024年11月5日期间,公司暂无其他继续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 ①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财务部将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等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审慎选择和风险评估,投资风险不超预算,开立或注销理财产品专用银行账户,公司应及时与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并公告;
 - (2)公司财务部为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与相关金融监管机构签署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财务部将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办理理财产品购买手续;
 -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与公司利益不相符因素,应及时向财务总监汇报,以便公司及时制定应对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4)独立第三方、监事会等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及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财务负责人应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保本存款等),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作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资金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5.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6	4,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一般户中,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329,787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6	4,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一般户中,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329,787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6	4,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一般户中,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329,787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6	4,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一般户中,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329,787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6	4,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一般户中,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329,787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6	4,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一般户中,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329,787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86	4,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确保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一般户中,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329,787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2024-054
债券代码:175812 债券简称:21宁波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0月份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2024年10月份,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06万标准箱,同比增长12.6%;完成货物吞吐量9461万吨,同比增长0.1%。

本公司所披露2024年10月份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4-051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每股派现金红利0.02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交易日	股权支付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11/13	-	2024/11/14	2024/11/14

● 差异化分红派息: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批准和日期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9月1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对象:2024年半年度
2. 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式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902,996,143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8,059,922.86元(含税)。
-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交易日	股权支付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11/13	-	2024/11/14	2024/11/14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 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前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建投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

3. 扣税说明
- (1)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元;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元;将其持股期限,由中国证券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的应纳税所得,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个人(个人)账户中收取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年5个工作日内向支付公司,公司将收取到税款当日在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 (2)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持有公司股票的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委托方持有人民币派发,公司将沪港通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81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18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股息红利所得和股息红利预扣税款,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报,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应予退还的税款予以退税。
- (3)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并享受应纳税款抵免,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元。

五、有关备查文件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宜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91-8768796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300624 证券简称:万兴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2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暨非交易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且同步修改了《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